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年2月6日证监许可[2013]129号文核准募集，基金合同于2013年4月18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10月1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成立时间：2008年11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8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3.33%）、加拿大皇家银行（持股30%）、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6.67%）。

电话：010－88566528

传真：010－88566500

联系人：李良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专门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设立常设部门。董事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常设部门包括：深圳管理总部、工会办公室、监察稽核部、投资部、研究部、专户理财一部、专户理财二部、固定收益部、产品部、渠道管理部、市场策划中心、直销部、客户服务部、电子商务部、运营管理部、交易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国际业务部、渠道部华东、华南、华北区。

基金管理情况：截至2014年10月18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20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加盟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罗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编辑。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时报社记者部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办公室公关策划处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岱曦先生：总经理、董事，硕士。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Adam Matthews先生：董事，硕士。历任MERCHANT CAPITAL分析师、经理，CHESCON CAPITAL经理/助理总监，JPMERGAN ASSET MANAGEMENT副总裁、董事总经理。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亚洲区机构业务的亚洲区主管、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维峰先生：董事，学士。历任外汇管理局储备管理司副司长及首席投资官、汇丰集团伦敦总部及香港分行全球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香港分行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中国区董事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

李镇光先生：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口丰信公司总经理、香港景邦经济咨询公司总经理、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朱晓光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财会部副科长，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财会部会计处处长，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中小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亦春先生：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厦门大学经济系讲师、经济学院财金系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系主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现任厦门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

王波明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美国BK国际商务公司副总裁，美国纽约股票交易所经济师，北京证券交易所研究设计联合办公室副总干事。现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总干事、财汇传媒集团董事局主席。

于学会先生：独立董事，学士。从事过10年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历任北京市汉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必浩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袁美珍女士：监事会主席，学士。历任湖北大冶市劳动人事局副股长、中央组织部老干部局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国民生银行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2011年5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徐敏文先生：监事，硕士，美国伊利诺州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在加拿大皇家银行从事战略发展与财务分析工作，其中包括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发展。现任加皇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洲股票市场研究分析员。

李君波先生：监事，硕士。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副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权投资管理部副经理。

于善辉先生：监事，硕士。曾任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分析师、金融创新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等职。2012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兼任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总监，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专户理财二部总监、专户投资总监。

董文艳女士：监事，学士。曾就职于河南叶县教育局办公室人事统计工作，中国人民银行外管局从事稽核检查工作。2008年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管理总部负责人兼工会办公室主任。

申晓辉先生：监事，学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机构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助理、北京中心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12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部（原机构一部）总监。

3.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简历见上。

俞岱曦先生：总经理，简历见上。

朱晓光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张力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支行行长助理；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紫竹支行副行长、北京管理部投资银行处处长、北京管理部公司部总经理；2008年10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渠道一部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2013年起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4年4月起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剑飞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4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长盛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投资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担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2011年9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林海先生：督察长，硕士。1995年至1999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办公室秘书、宣传处副处长；1999年至2000年，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阜成门支行副行长；2000年至2012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同业部处长、公司银行部处长、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处长；2012年2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党委委员。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乐瑞祺先生：复旦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10年证券从业经历。自2002年起任衡泰软件定量研究部定量分析师，从事固定收益产品定价及风险管理系统开发工作。2004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从事固定收益投资及研究业务。2009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部副总监。自2009年9月起至今任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1年11月起至2014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4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4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6月至2014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10月至今任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由7名成员组成。由俞岱曦先生，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简历见上；吴剑飞先生，担任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简历见上；于善辉先生，担任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简历见上；乐瑞祺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投资部副总监；杨林松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牛洪猴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交易部总监；陈薇薇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专户理财一部副总监。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53,632.10亿元，较上年增长9.95%；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85,900.57亿元，增长14.35%；客户存款总额122,230.37亿元，增长7.76%。营业收入5,086.08亿元，较上年增长10.39%，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0.29%，净利息收益率(NIM)为2.7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042.83亿元，增长11.52%，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0.50%。成本费用开支得到有效控制，成本收入比为29.65%。实现利润总额2,798.06亿元，较上年增长11.28%；净利润2,151.22亿元，增长11.12%。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0.99%，拨备覆盖率268.22%；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34%和10.75%，保持同业领先。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分支机构14,650个，服务于306.54万公司客户、2.91亿个人客户，与中国经济战略性行业的主导企业和大量高端客户保持密切合作关系；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大阪、首尔、纽约、胡志明市、悉尼、墨尔本、台北、卢森堡设有海外分行，拥有建行亚洲、建银国际、建行伦敦、建行俄罗斯、建行迪拜、建行欧洲、建信基金、建信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等多家子公司。

2013年，本集团的出色业绩与良好表现受到市场与业界的充分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102项奖项，多项综合排名进一步提高，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位列第5，较上年上升2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发布的“2013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较上年上升13位。此外，本集团还荣获了国内外重要机构授予的包括公司治理、中小企业服务、私人银行、现金管理、托管、投行、养老金、国际业务、电子商务和企业社会责任等领域的多个专项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4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2012年连续四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 直销机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客服电话：400－8888－388

联系人：汤敏

电话：0755－23999809

传真：0755－23999810

网址：www.msjyfund.com.cn

2. 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服电话：95568

联系人：杨成茜

电话：010－57092619

传真：010－57092611

网址：www.cmbc.com.cn

（3）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客服电话：400－888－8811

联系人：王宏

网址：www.cbhb.com.cn

（4）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法定代表人：郭志文

客服电话：95537 或 400－60－95537

联系人：王超

电话：0451－86779007

传真：0451－86779218

公司网站：www.hrbb.com.cn

（5）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10号中环大厦B座1804室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客服电话：96016 或010－96016或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

联系人：刘芳

电话：0472－5189051

传真：0472－5188086

公司网站：www.bsb.com.cn

（6）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公司网站：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7）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0－87599121

传真：020－87597505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600

传真：021－68596916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9）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张裕

电话：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数米网站：www.fund123.cn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1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6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1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5）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021－962505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54033888－2653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ywg.com

（1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18）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业务咨询电话：95511转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站：http://www.pingan.com

（1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itics.com

（2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注册时间：2004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永久

基金业务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21）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0571－95548

联系人：王薇薇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6065161

网址：www.bigsun.com.cn

（2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吴阿婷

电话：0755－82721106

网站：http://licaike.hexun.com/

（23）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806－1808单元

法定代表人：曾革

客户电话：40068877899

网站：http://www.tenyuan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电话：0755－23999888

传真：0755－23999833

联系人：蔡南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小东、周刚

电话：010－58153000 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 0755－25026188

联系人：李妍

四、基金的名称

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策略，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充分把握可转换债券和普通债券的投资机会，争取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下同)、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含增发)，并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可转换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权证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状况、政策走向等宏观层面信息和个券的微观层面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做出投资决策，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手段，对大类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风险水平和它们之间的相关性为出发点，对于可能影响资产预期风险、收益率和相关性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动态跟踪，据此制定本基金在债券和股票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调整，以达到控制风险、增加收益的目的。

本基金进行资产配置时所参考的主要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及其变化、利率水平及其预期变化、通货膨胀率、货币与财政政策、汇率政策等。

除基本面因素以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关注其他可能影响资产预期收益与风险水平的因素，观察市场信心指标和市场动量指标等，力争捕捉市场由于低效或失衡而产生的投资机会。

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人会定期根据市场变化，以研究结果为依据对当前资产配置进行评估并作必要调整。在特殊情况下，亦可针对市场突发事件等在本基金投资范围及各类资产配置比例限制范围内进行及时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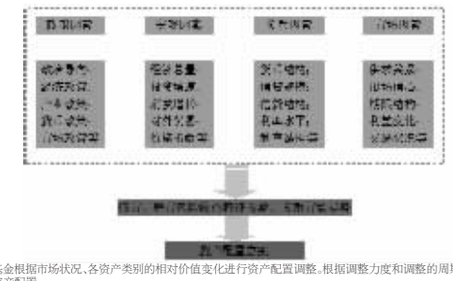

本基金根据市场状况、各资产类别的相对价值变化进行资产配置调整。根据调整力度和调整的周期，分为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采用久期匹配等策略通过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构筑债券组合，保障本金安全的同时确保一定收益。

(1)久期配置策略

久期配置策略是债券投资最基本的策略之一，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变量进行自上而下的深入分析，在预测市场合理利率水平的基础上，判断利率变化的时间、方向和幅度，测算投资组合和业绩比较基准在收益率曲线变化时的风险收益特征，在控制资产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调整组合的久期，即在预期利率将要上升的时候相对业绩比较基准适当缩短组合的久期，在预期利率将要下降的时候相对业绩比较基准适当拉长组合的久期，提高债券投资收益。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收益率曲线是分析利率走势和进行市场定价的基本工具，也是进行债券投资的重要依据。通常情况下，在市场利率水平、不同期限市场上债券供求关系等因素发生变化的时候，收益率曲线上不同期限债券的收益率都将随之产生调整，从而使收益率曲线出现平行移动或非平行移动，其中非平行移动又可以分为正向蝶形形变、反向蝶形形变以及扭曲形变等。

如果收益率曲线发生了非平行移动，则在相同的久期策略下采用不同的组合，其组合收益率也将产生较大的差异。本基金将加大对收益率曲线形变的研究，在所确定的目标久期配置策略下，通过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变，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前置价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使本基金获得较好的收益。

(3)类属配置策略

在确定组合久期和期限结构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赋税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不同品种之间的利差情况及其变化趋势，以及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市场间同一品种的利差情况及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在各种固定收益品种之间进行优化配置，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4)转定收益品种的选择策略

1)政府信用债券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政府信用债券的投资，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指标、货币财政政策、市场供求等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未来变动趋势，综合考虑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不同品种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状况，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2)企业信用债券

本基金对于其他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银行协议存款等信用类投资品种的投资，将参考外部评级结果、宏观经济所处阶段、发行主体的信用状况及其变动趋势，在有效控制整个组合信用风险的基础上，结合流动性分析，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品种，以获取超额收益。

3)资产支持证券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走势、资产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的结构及质量等因素，判断提前偿付风险和资产违约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预测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未来现金流，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筛选出经风险调整后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资产支持证券，以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5)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

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是指选取处于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的券种进行配置，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缩短、到期日临近，其到期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从而产生较好的市场价差回报。本基金将根极关注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在收益率曲线较陡的部位适当采用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利用收益率曲线的快速下滑获得相应的收益。

(6)回购策略

在债券投资中，回购不仅是一种短期融资的手段，也是一个重要的投资渠道，例如可以用逆回购代替短期债券、通过正回购进行杠杆操作从而放大收益等。本基金将通过比较回购交易收益和现券交易收益，在确保回购存在超额收益的情况下，积极利用回购套利，增加组合的收益。本基金将遵守银行间市场关于回购的有关规定，在相关规定的范围内，利用市场的平稳时期，进行回购融入资金，同时投资于2年以下的流动性较好的债券，以获取利差收益，增加投资人的回报。本基金还将密切关注和积极寻求由于短期资金需求激增产生的逆回购投资策略等投资机会。

(7)套利策略

1)跨市套利。同一品种在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同期限债券品种在一、二级市场上由于市场结构、投资者结构等原因在某个时期可能存在收益率的差异。本基金在充分论证套利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合适时机，进行跨市场套利操作。

2)跨期套利。本基金将利用一定时期内不同债券品种基于利息、违约风险、流动性、税收特性、可回购条款等方面的差别造成的收益率差异，同时买入和卖出这些券种，以获取二者之间的差价收益。

(8)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严格依据上述投资策略，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券，审慎分析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是本基金的重点关注对象：

1)符合上述投资策略的品种；

2)信用质量正在改善或者预期将改善的企业信用性债券；

3)具有较高当期收入的品种；

4)有增值潜力、价值被低估的品种等。

3.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与一般企业债券不同，可转换债券给予投资人在一定条件下转股、回售债券的权利，与此同时，可转换债券发行人也享有在一定条件下赎回债券、下调转股价的权利。因此，可转换债券在市场上兼具债性和股性，当正股价格高于转股价格，且可转换债券的价格与转股平价相差不大时，可转换债券的价格变动与对应股票的价格变动表现出较强的相关性，而当正股价格远低于转股价格时，可转换债券的价格将趋于纯债券的价格，此时，可转换债券表现出较强的债性。

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市场状况以及可转换债券在当前市场状况下所表现出的特性，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同时本基金还将积极跟踪可转换债券基本面的变化情况，如对应公司的业绩情况以及可能出现的下调转股价机会，寻找最佳的投资时机。此外，对于发行条款、票息、